证券代码:002647　　证券简称:*ST仁东　　公告编号:2025-073

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法院解封裁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6月27日,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圳中院”)送达的《执行裁定书》,深圳中院裁定解除原债权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申请的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合利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持有的广州合利宝支付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利宝”)的股权冻结。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原债权情况

公司于2017年2月10日与中信银行签署借款合同,向其借款7.5亿元,借款期限5年,后借款出现逾期,剩余3.75亿元借款本金逾期未还,中信银行向深圳国际仲裁院提出仲裁和财产保全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收到仲裁通知暨公司向金融机构借款情况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83)、《关于收到法院财产保全相关资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7)等相关公告。

2022年7月14日,公司收到深圳国际仲裁院送达的裁决书,深圳国际仲裁院裁决中信银行与公司签署的相关借款合同提前到期、公司偿还中信银行欠款本息等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公司借款合同仲裁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关于公司借款逾期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等相关公告。

二、债权转让及前期解封情况

2023年12月15日,中信银行与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曾用名“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金资”)签订《不良资产转让协议》,中信银行将其对公司及相关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及实现和执行各项资产相关的全部权利和法律救济,包括但不限于中信银行已经缴纳的诉讼费、保全费等全部权利,依法打包转让给中信金资,由中信金资合法取代中信银行成为公司及相关担保人的权利人。前述债权转让后,中信银行基于生效法律文书所享有的权利依法由中信金资继受,相关申请执行人变更为中信金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债权人发生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9)。

2025年3月26日,公司收到深圳中院送达的《执行裁定书》,深圳中院裁定解除原债权人中信银行申请的对公司财产的查控措施,终结相关的执行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收到法院解封及终止执行裁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三、本次法院裁定内容

“解除对被执行人广州合利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合利金融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持有的广州合利宝支付科技有限公司95%的股权的冻结措施。本裁定送达后即发生法律效力。”

四、其他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将严格遵守规定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567　　证券简称:山鹰国际　　公告编号:2025-049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6月2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安徽省马鞍山市勤俭路山鹰国际办公大楼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0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479,126,81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7.195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董事长吴明武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并表决。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律师傅肖宁先生、武岳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并做见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严大林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49,414,680	97.9912	28,912,640	1.9547	799,490	0.0541

2、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49,633,282	98.0060	28,414,038	1.9210	1,079,490	0.073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	51,598,706	63.4585	28,912,640	35.5581	799,490	0.9834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51,817,308	63.7274	28,414,038	34.9449	1,079,490	1.3277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2为普通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

2、全部议案均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3、议案1-2: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及其他与议案存在利害关系的法人或自然人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律师:傅肖宁先生、武岳先生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山鹰国际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与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8日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5011　　证券简称:杭州热电　　公告编号:2025-025

杭州热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热电联产项目(一期)工程总承包(EPC)总承包合同暨项目投资建设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合同类型及金额:工程总承包,合同金额人民币49,100万元(含税)。

●合同工期:工期总日历天数457天(具体以发包方通知的时间为准,实际竣工日期为发包人发出书面开工通知后456天。)。

●履约的重大风险及不确定性: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市场、经济、国家政策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有可能会影响合同正常履行;本项目尚存在市场、项目建设、经营风险,所在工业园区签约用户项目建设进度存在不确定性,进而会影响项目投资建设、经营等。公司将继续关注项目投资建设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对上市公司当年业绩的影响:由于合同履行期较长,该合同履行对公司本年度的资产总额、净资产和净利润等不构成重大影响。该合同实施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该项目而与相关方形成依赖。

2025年4月1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北滨江热电联产项目(一期)工程项目投资建设暨总承包(EPC)招标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滨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滨江”)拟投资建设“湖北滨江热电联产项目(一期)工程”(以下简称(一期)工程项目或本项目)并进行工程总承包(EPC)招标工作。公司董事会同意湖北滨江开展热电联产(一期)工程项目开展投资建设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公开招标等前期工作、材料及设备采购、建设手续办理、以及相关合同、协议、函件、文件等签署事项。(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9日披露的《杭州热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北滨江热电联产项目(一期)工程项目投资建设暨总承包(EPC)招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号)

近日,根据相关规定,湖北滨江完成了前述工程总承包(EPC)招标工作,中标单位为中冶南方都市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冶南方”)。湖北滨江作为发包人与中冶南方作为承包人签订了《湖北小池滨江新区热电联产项目(一期)工程总承包(EPC)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49,100万元(含税)。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项目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湖北小池滨江新区热电联产项目(一期)工程总承包(EPC)。

2.工程地点:湖北省黄梅县小池滨江新区江北工业园。

3.工程规模:本期为该项目一期工程,建设规模为2×155t/h高温超高压循环流化床燃煤锅炉+2×20MW高温超高压、抽背式汽轮发电机组及其配套辅助设备。同步建设主厂房、生产运行楼、化水及预处理站、空压站、检修楼、材料库、干煤棚、碎煤楼、灰渣库等生产辅助建筑,厂内热力管网、给排水、供配电、环保、消防、安全等辅助设施。

4.工程承包范围:本项目为工程总承包(EPC)项目,包括招标文件范围所确定的建设规模中的工程设计、工程采购、工程施工、装修工程、设备安装调试及联合试运行、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服务、其他服务等内容,以及对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和造价等全面负责。

二、合同对方情况介绍

承包人	中冶南方都市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0-07-24
法定代表人	刘更生
注册资本	92000万元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420100722739093Q
注册地址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街道流芳路69号
股东结构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持股64.7727%,湖北省工业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1.3636%,武汉科技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股6.8182%,武汉市青山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6.8182%,中钢武汉安全环保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4.5455%,湖北长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股3.4091%,江苏科林集团有限公司2.2727%
经营范围	能源环保及市政工程的新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电力行业(火力发电、新能源发电)、环境工程(废水、废气、固废、污染修复)、建筑工程、机电工程及市政工程投资、设计、总承包建设;废水、废气工程的运营;机电设备、材料的设计、制造、销售;环保药剂(不含危险化学品)和土壤与地下水污染环保修复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承包境外电力行业(火力发电、新能源发电)、环境工程(废水、废气、固废、污染修复)、建筑工程、机电工程及市政工程投资、勘测、咨询、设计、技术服务、运营、总承包建设和监理项目;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项目所需的劳务人员。(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4年12月末/2024年1-12月(经审计)	资产总额76.35亿元、负债总额50.65亿元、归母净资产24.67亿元、营业收入80.85亿元、净利润2.09亿元;截至2025年3月末/2025年1-3月,资产总额72.26亿元、负债总额46.92亿元、归母净资产25.32亿元、营业收入18.96亿元、净利润0.63亿元。(数据来源:中冶南方提供)
履约能力分析	中冶南方资信较好,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
其他	中冶南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合同主要条款

1.合同金额: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49,100万元;

2.结算方式:根据本合同约定的工程进度节点支付;

3.合同履约地点:湖北省黄梅县小池滨江新区江北工业园;

4.合同工期:工期总日历天数457天(具体以发包方通知的时间为准,实际竣工日期为发包人发出书面开工通知后456天。);

5.争议的解决方式:和解、调解、争议评审、仲裁或诉讼;

6.合同生效时间: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提交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四、对上市公司影响

由于合同履行期较长,该合同履行对公司本年度的资产总额、净资产和净利润等不构成重大影响。该合同实施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该项目而与相关方形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公司在热电联产项目方面具备成熟的管理经验,现有的资源、人员、技术等能够满足项目的实施。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市场、经济、国家政策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有可能会影响合同正常履行;本项目尚存在市场、项目建设、经营风险,所在工业园区签约用户项目建设进度存在不确定性,进而会影响项目投资建设、经营等。公司将继续关注项目投资建设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热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8日

诚通天天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货币市场基金收益支付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06月2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诚通天天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简称	诚通天天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970196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11月1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诚通天天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诚通天天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
收益集中支付日期	2025-06-27
收益累计期间	自2025-03-27至2025-06-26止

2、与收益支付相关的其他信息

累计收益计算公式	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本次分红权益期收益=Σ本次分红权益期该客户每日份额/Σ本次分红权益期全体客户份额累计积数×集合计划本次分红权益期总收益。
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	2025-06-30
收益支付对象	收益支付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本集合计划全体持有人。
收益支付办法	本集合计划收益支付方式为红利再投资(即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集合计划份额进行再投资)。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2002]128号),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集合计划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集合计划本次收益分配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

注:(1)本集合计划分红期内每日每万份集合计划暂估净收益和7日年化暂估收益率请在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址查看。

(2)本集合计划分红日实际每万份集合计划净收益和7日年化收益率按照上述累计收益计算公式计算,以实际为准。

(3)本集合计划采用计算暂估收益率的方法每日对集合计划进行估值,本集合计划每万份集合计划暂估净收益和7日年化暂估收益率,与分红日实际每万份集合计划净收益和7日年化收益率存在差异,原因是集合计划本次分红权益期总收益在分红期末按“Σ本次权益期该客户每日份额/Σ本次分红权益期全体客户份额累计积数×集合计划本次分红权益期总收益”进行分配。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集合计划收益“每日计提、按季支付”;

(2)当日申购的集合计划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起,享有集合计划的收益分配权益;当日赎回的集合计划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起,不享有集合计划的收益分配权益;

(3)投资者赎回集合计划份额时,于当期季度分红日支付对应的收益;

(4)投资者解约情形下,集合计划管理人将按照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活期存款利率进行收益分配;

(5)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址:www.cctgsc.com.cn

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服电话:95399。

(6)风险提示: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本集合计划分红并不改变本集合计划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集合计划投资风险或提高集合计划投资收益。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06月28日

证券代码:600820　　股票简称:隧道股份　　编号:临2025-030

债券代码:185752　　债券简称:22隧道01

债券代码:115633　　债券简称:23隧道K1

债券代码:115902　　债券简称:23隧道K2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董事会会议全体董事出席。

●本次董事会会议无董事对会议审议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情形。

●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集、召开情况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6月24日发出会议通知,并进行了电话确认,于2025年6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董事8名,实到8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公司关于补选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是否通过:通过);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葛以衡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王刚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一致。

(二)《公司关于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迪拜DSST项目投标授权书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是否通过:通过)。

特此公告。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28日

证券代码:600820　　证券简称:隧道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9

债券代码:185752　　债券简称:22隧道01

债券代码:115633　　债券简称:23隧道K1

债券代码:115902　　债券简称:23隧道K2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独立董事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褚君浩先生的辞职报告,因年龄原因,褚君浩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委员职务。褚君浩先生的辞职申请在送达董事会后即时生效。辞职后褚君浩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一、独立董事离任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褚君浩	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委员	2025年6月27日	2025年1月26日	年龄	否	不适用	否

二、独立董事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6月27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褚君浩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褚君浩先生因年龄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与ESG委员会委员的职务。辞职申请生效后,褚君浩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的任何职务。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褚君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褚君浩先生的辞职将不会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褚君浩先生的辞职申请在送达董事会后即时生效。

公司及董事会对褚君浩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28日

证券代码:600820　　证券简称:隧道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8

债券代码:185752　　债券简称:22隧道01

债券代码:115633　　债券简称:23隧道K1

债券代码:115902　　债券简称:23隧道K2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6月2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大连路118号隧道股份大连路基地6楼英豪厅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4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321,289,30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2.024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葛以衡先生主持本次股东会。会议采取现场及网络相结合的投票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董事,出席4人,董事屠旋旋先生、独立董事褚君浩先生、王啸波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会。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张连凯先生出席了本次股东会;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16,170,826	99.6126	4,771,074	0.3610	347,402	0.0264

2、议案名称: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16,237,126	99.6176	4,704,674	0.3560	347,502	0.0264

3、议案名称: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16,667,237	99.6501	4,451,663	0.3369	170,402	0.0130

4、议案名称: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15,523,626	99.5636	4,973,774	0.3764	791,902	0.0600

5、议案名称:公司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2,206,316	98.3631	4,713,174	1.3955	814,924	0.2414

6、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度投资计划额度及提请股东会授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76,940,422	96.6435	42,749,978	3.2354	1,598,902	0.1211

7、议案名称:公司股东会对董事会授权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76,664,700	96.6226	42,981,178	3.2529	1,643,424	0.1245

8、议案名称:公司2024年董事、监事年度薪酬情况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15,694,115	99.5765	4,780,163	0.3617	815,024	0.0618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公司关于补选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9.01	选举刘纯洁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1,309,781,836	99.1290	是
9.02	选举袁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1,311,001,310	99.2213	是

2、公司关于增补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01	选举张桂戌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80,126,160	96.8846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00,800,098	95.6156	4,451,663	4.2227	170,402	0.1617
4	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9,656,487	94.5308	4,973,774	4.7179	791,902	0.7513
5	公司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9,894,065	94.7562	4,713,174	4.4707	814,924	0.7731
7	公司股东会对董事会授权方案	60,797,561	57.6705	42,981,178	40.7705	1,643,424	1.5590
8	公司2024年董事、监事年度薪酬情况报告	99,826,976	94.6925	4,780,163	4.5343	815,024	0.7732
9.01	选举刘纯洁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93,914,697	89.0843	-	-	-	-
9.02	选举袁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95,134,171	90.2411	-	-	-	-
10.01	选举张桂戌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64,259,021	60.9539	-	-	-	-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审议的第5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为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城建(集团)有限公司,所持表决票股份数量983,554,888股,关联股东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金茂律师事务所

律师:吴伯庆、杨红良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8日

●上网公告文件

《上海市金茂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报备文件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证券代码:002775　　证券简称:文科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2

债券代码:128127　　债券简称:文科转债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因可转债转股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佛山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建发”)因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事项使公司总股本增加而持股比例被动稀释的情况,不涉及控股股东持股数量的变化。

2.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佛山建发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由38.12%减少至37.93%,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

3.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025年6月16日至2025年6月26日期间,公司控股股东佛山建发因公司可转债转股使公司总股本增加导致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由38.12%减少至37.93%,变动比例为0.19%。现将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佛山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佛山市禅城区石湾镇街道影荫路6号汇通大厦三楼		
权益变动时间	2025年6月16日至2025年6月26日期间		
权益变动过程	公司控股股东佛山建发因公司可转债转股使公司总股本增加导致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股票简称	文科股份	股票代码	002775
变动方向	上升□ 下降√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变动股数(股)	因可转债转股使公司总股本增加导致持股比例下降(%)
A股	0	0.19
合 计	0	0.19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因可转债转股使公司总股本增加导致持股比例下降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投资款 □ 其他 √不适用 不涉及资金来源 √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230,002,970	38.12	230,002,970	37.9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30,002,970	21.55	130,002,970	21.44
有限售条件股份	100,000,000	16.57	100,000,000	16.49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如是,请说明承诺、意向、计划的具体情况及履行进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及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如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7. 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律师的书面意见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特此公告。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8日

证券代码:002330　　证券简称:得利斯　　公告编号:2025-048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6月27日下午15:30,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在山东省诸城市昌城镇得利斯工业园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25年6月21日以电话和微信的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采用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郑乾坤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过全体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本次“200万头/年生猪屠宰及肉制品加工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未涉及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变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项目延期有利于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6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3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备查文件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330　　证券简称:得利斯　　公告编号:2025-047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6月27日下午15:00,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在山东省诸城市昌城镇得利斯工业园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6月21日以电话和微信的方式通知各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召开采用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郑思敏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过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变的情况下,将募投项目“200万头/年生猪屠宰及肉制品加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至2026年6月30日。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6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7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330　　证券简称:得利斯　　公告编号:2025-049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